

同仁市医疗保障局

2024年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机构设置
- 三、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总表
- 二、收入总表
- 三、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第三部分 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一）全面贯彻落实关于医疗保险、生育保险、医疗救助等，医疗保障工作的法律法规、方针政策及规划和标准，提出全市医疗保障发展规划和政策建议并组织实施。

（二）组织制订并实施全市医疗保障基金监督管理相关制度，建立健全全市医疗保障基金安全防控机制，推动全市医疗保障基金支付方式改革。

（三）贯彻落实全市城乡统一的药品、医用耗材和医疗服务项目、医疗服务设施等医保目录和支付标准，制订本市医保目录准入谈判规则并组织实施。

（四）组织制定药品、医用耗材价格和医疗服务项目、医疗服务设施收费等政策，建立医保支付服务价格合理确定和动态调整机制，推动建立市场主导的社会医药服务价格形成机制，建立医药服务价格信息检测、预警和发布制度。

（五）组织实施集中统一的药品和医用耗材招标采购政策，负责药品和医用耗材招标采购平台建设。

（六）负责监管纳入全市医保范围内的医疗服务行为和医疗费用，依法查处医疗保障领域内违法违规行为。

（七）按照国家有关医疗保障的法律法规，承担全市医疗保障工作。

（八）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

同仁市医疗保障局成立于2019年3月，设立机关行政编4名，正科级单位，其中局长（1名正科级），副局长（1名），干部2名。人员已全部到位。

三、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纳入同仁市医疗保障局2024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共计1个，包括：

序号	单位名称
1	同仁市医疗保障局(本级)

第二部分 部门预算表

部门公开表1

收支总表

部门名称：同仁市医疗保障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预算数
一.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254.84	一.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 外交支出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 国防支出	
四.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四. 公共安全支出	
五. 事业收入		五. 教育支出	
六. 上级补助收入		六. 科学技术支出	
七.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七.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八.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9.01
九. 其他收入		九. 卫生健康支出	209.62
		十. 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 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 农林水支出	
		十三. 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 金融支出	
		十七.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 住房保障支出	16.47
		二十.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预算数
		二十三. 预备费	
		二十四. 其他支出	
		二十五. 转移性支出	
		二十六. 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七. 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八.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二十九.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254.84	本年支出合计	255.10
上年结转	0.26	结转下年	
收入总计	255.10	支出总计	255.10

收入总表

部门名称：同仁市医疗保障局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小计	上年结转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事业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合计	255.10	0.26	254.84								
同仁市医疗保障局	255.10	0.26	254.84								
同仁市医疗保障局(本级)	255.10	0.26	254.84								

支出总表

部门名称：同仁市医疗保障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合计	255.10	162.33	92.7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9.01	29.0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9.01	29.0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9.34	19.34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9.67	9.6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09.62	116.85	92.7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1.77	11.77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36	5.36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6.41	6.41				
21015	医疗保障管理事务	197.85	105.08	92.77			
2101501	行政运行	106.08	105.08	1.00			
2101505	医疗保障政策管理	4.00		4.00			
2101506	医疗保障经办事务	13.51		13.51			
2101599	其他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74.26		74.2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6.47	16.4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6.47	16.4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6.47	16.47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部门名称：同仁市医疗保障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本年收入	254.84	一、本年支出	255.10	255.10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254.84	(一)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 外交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 国防支出				
		(四) 公共安全支出				
		(五) 教育支出				
		(六) 科学技术支出				
		(七)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9.01	29.01		
		(九) 卫生健康支出	209.62	209.62		
		(十) 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 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 农林水支出				
		(十三) 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 金融支出				
		(十七)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 住房保障支出	16.47	16.47		
		(二十)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 预备费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二十四) 其他支出				
		(二十五) 转移性支出				
		(二十六) 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七) 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八)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二十九)、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二上年结转	0.26	二结转下年				
(一)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0.26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收入总计	255.10	支出总计	255.10	255.10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部门名称：同仁市医疗保障局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2024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255.10	162.33	92.7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9.01	29.0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9.01	29.0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9.34	19.34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9.67	9.6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09.62	116.85	92.7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1.77	11.77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36	5.36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6.41	6.41	
21015	医疗保障管理事务	197.85	105.08	92.77
2101501	行政运行	106.08	105.08	1.00
2101505	医疗保障政策管理	4.00		4.00
2101506	医疗保障经办事务	13.51		13.51
2101599	其他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74.26		74.2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6.47	16.4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6.47	16.4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6.47	16.47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部门名称：同仁市医疗保障局

单位：万元

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2024年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62.33	149.10	13.23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49.10	149.10	
30101	基本工资	30.34	30.34	
30102	津贴补贴	38.70	38.70	
30103	奖金	22.63	22.63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9.34	19.34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9.67	9.67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36	5.36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6.41	6.41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17	0.17	
30113	住房公积金	16.47	16.47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3.23		13.23
30201	办公费	1.44		1.44
30202	印刷费	0.28		0.28
30206	电费	0.20		0.20
30207	邮电费	0.32		0.32
30208	取暖费	0.48		0.48
30211	差旅费	1.20		1.20
30213	维修（护）费	0.12		0.12
30216	培训费	0.32		0.32
30217	公务接待费	0.14		0.14
30228	工会经费	2.42		2.42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50		0.5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5.56		5.56

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2024年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26		0.26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部门名称：同仁市医疗保障局

单位：万元

上年预算数						2024年预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用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用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0.64		0.50		0.50	0.14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部门名称：同仁市医疗保障局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2024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注：本部门2024年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部门名称：同仁市医疗保障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注：本部门2024年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第三部分 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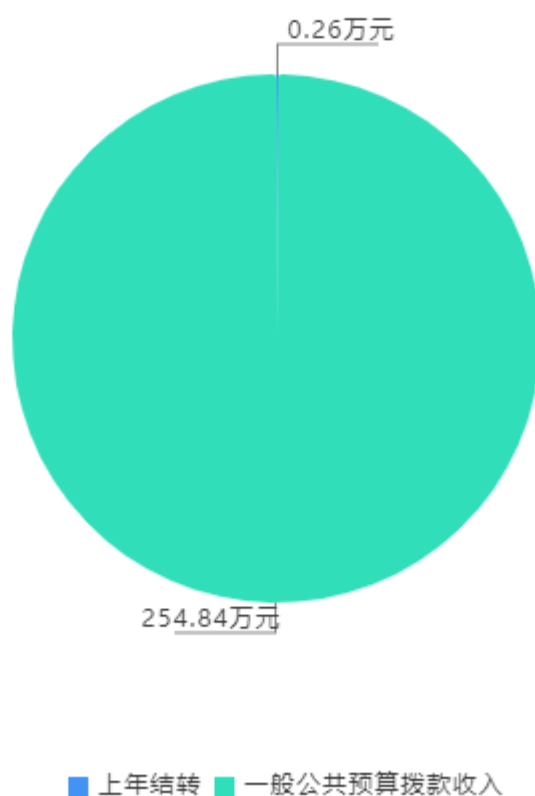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同仁市医疗保障局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254.84万元、上年结转0.26万元；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9.01万元、卫生健康支出209.62万元、住房保障支出16.47万元。

同仁市医疗保障局2024年收支总预算255.10万元。

二、部门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同仁市医疗保障局2024年收入预算255.10万元，其中：上年结转0.26万元，占0.10%；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254.84万元，占99.9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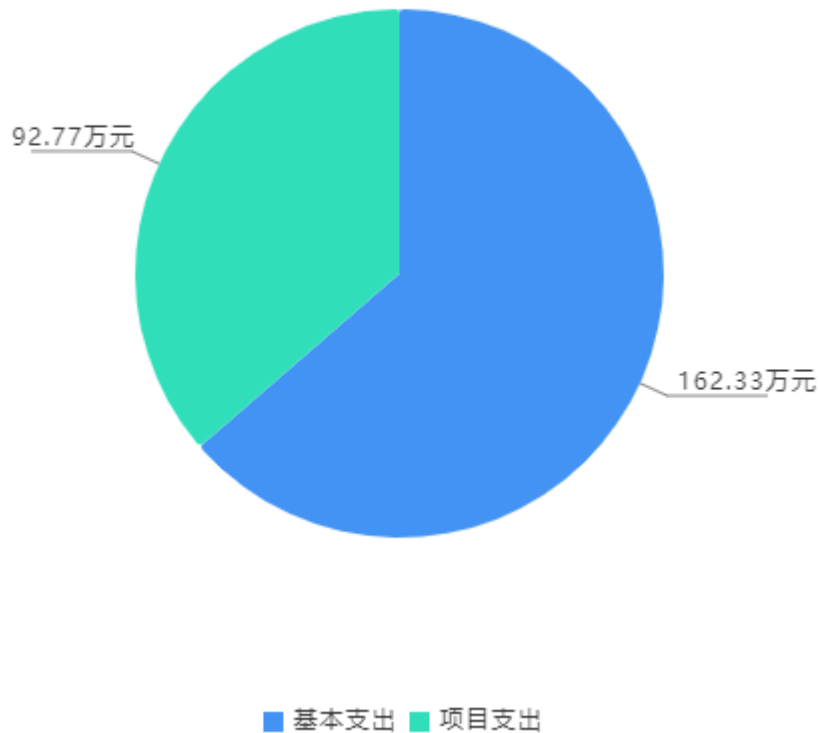
2024年收入预算构成图



三、部门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同仁市医疗保障局2024年支出预算255.10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62.33万元，占63.63%；项目支出92.77万元，占36.3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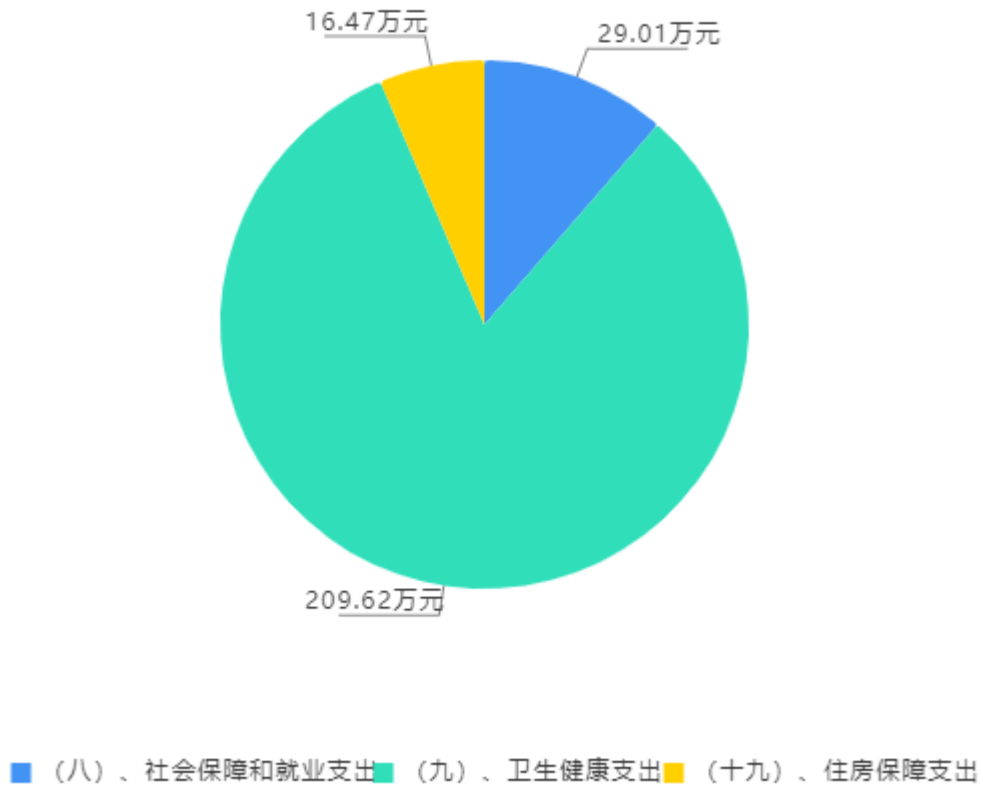
2024年支出预算构成图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同仁市医疗保障局2024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255.10万元，比上年增加105.01万元，主要是人员增加。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收入254.84万元，上年结转0.26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款收入0.00万元，上年结转0.0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当年拨款收入0.00万元，上年结转0.00万元。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9.01万元，卫生健康支出209.62万元，住房保障支出16.47万元。

2024年财政拨款预算支出



五、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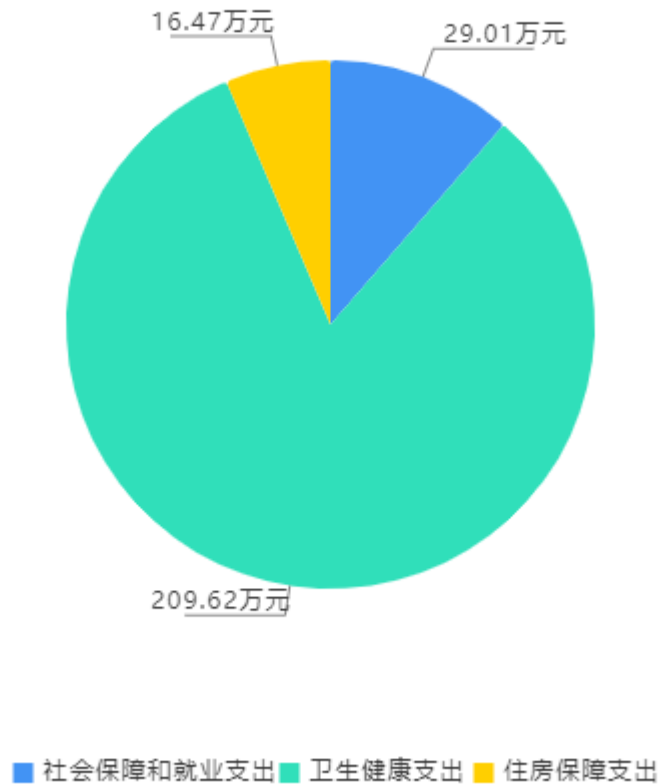
(一)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同仁市医疗保障局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255.10万元，比上年增加108.69万元，主要是人员经费增长。

(二)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29.01万元，占11.37%；卫生健康（类）支出209.62万元，占82.17%；住房保障（类）支出16.47万元，占6.46%。

2024年财政拨款预算支出构成



(三)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4年预算数为19.34万元，比上年增加8.53万元，增长78.91%。主要是在职人员养老保险缴费增长。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2024年预算数为9.67万元，比上年增加4.27万元，增长79.07%。主要是养老保险和职业年金缴费基数增长。

3、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2024年预算数为5.36万元，比上年减少6.90万元，下降56.28%。主要是上年公务员医疗补助和基本医疗保险补助合并到一起填报，本年度分开填写时导致比例下降。

4、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2024年预算数为6.41万元，比上年增加6.41万元，增长100%。主要是上年公务员医疗补助和基本医疗保险补助合并到一起填报，今年分开填写时导致增长率达到100%。

5、卫生健康支出（类）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2024年预算数为106.08万元，比上年减少2.31万元，下降2.13%。主要是人员减少。

6、卫生健康支出（类）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款）医疗保障政策管理（项）2024年预算数为4.00万元，比上年增加4.00万元，增长100%。主要是2024年新增下达的预算。

7、卫生健康支出（类）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款）医疗保障经办事务（项）2024年预算数为13.51万元，比上年增加13.51万元，增长100%。主要是人员工资及各类社保缴费增长。

8、卫生健康支出（类）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款）其他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支出（项）2024年预算数为74.26万元，比上年增加74.26万元，增长100%。主要是2024年新增下达的预算。

9、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24年预算数为16.47万元，比上年增加6.92万元，增长72.46%。主要是在职人员住房公积金缴费增长。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同仁市医疗保障局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162.33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149.10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30.34万元，津贴补贴38.70万元，奖金22.63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

缴费19.34万元，职业年金缴费9.67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5.36万元，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6.41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0.17万元，住房公积金16.47万元；

公用经费 13.23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1.44万元，印刷费0.28万元，电费0.20万元，邮电费0.32万元，取暖费0.48万元，差旅费1.20万元，维修（护）费0.12万元，培训费0.32万元，公务接待费0.14万元，工会经费2.42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0.50万元，其他交通费用5.56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0.26万元。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同仁市医疗保障局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数为0.64万元，比上年增加0.64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00万元，增加0.0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0.50万元，增加0.50万元；公务接待费0.14万元，增加0.14万元。2024年“三公”经费预算比上年增加主要是因为产生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的说明

同仁市医疗保障局2024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的说明

同仁市医疗保障局2024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的支出。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2024年同仁市医疗保障局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13.23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2.84万元，增长27.33%。主要是人员经费增加。

（二）政府采购安排情况。

2024年同仁市医疗保障局政府采购预算总额0.0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0.0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0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0.00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底，同仁市医疗保障局共有车辆0辆，其中，省级领导干部用车0辆、厅级领导干部用车0辆、一般公务用车0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价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价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四）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4年同仁市医疗保障局预算均实行绩效目标管理，涉及项目3个，预算金额92.51万元。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公开表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类别	预算数	绩效目标	绩效指标			绩效指标性质	绩效指标值	度量单位	分值权重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其中：预算执行率权重10%
同仁市医疗保障局 (本级)	63232100024R 000011828-编外长期聘用人员支出	12-编外人员类	9.51	三支一扶人员工资按月保障发放,确保单位工作开展三支一扶人员工资按月保障发放,确保单位工作顺利开展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三支一扶人员工资按月保障发放,确保单位工作开展	≥	12	月	5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确保单位工作开展				40
	63232100024T 000000007-医保系统核心业务网络专线电路费	3-特定目标类	1.00	医疗保险系统主要为简化医保工作流程,方便两定机构与医保中心在医保方面的运作,实现医保业务经办、管理、结算、查询、审核、统计、报表系统维护等工作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医保网络费	≥	0	年	5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顺利开展医保各项工作				40

63232100024T 000000562-20 24年医疗保障服务能力提升补助资金 (中央级)	3-特定目标类	82.00	有效提升基金监管, 医保支付方式改革, 经办管理服务体系建设, 药品和耗材集中带量采购, 医疗服务价格改革, 医保目录管理等医疗保障服务能力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医保政策宣传	≥	5	次	5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医保法治建设能力, 医保重要政策知晓率		9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参保人员和两定机构对医保服务的满意度				10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收入类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包括财政部门经费拨款、专项收入、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罚没收入、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和其他收入。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主要指事业单位的教育收费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的独立核算单位按规定标准或比例缴纳的各项收入。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七）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如投资收益、利息收入等。

（八）上年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支出预算因客观条件变化未执行完毕、结转到本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既包括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也包括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的结转和结余。

二、支出类

（一）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二）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三）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四）上缴上级支出：指附属单位上缴上级的支出。

（五）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预算单位对所属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六）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指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是指单位工作人员因公务出国（境）的往返机票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是指单位购置公务用车支出及公务用车使用过程中发生的租用费、燃料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支出是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七）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三、支出科目类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指机关事业

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指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三）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指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下同）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四）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指财政部门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五）卫生健康支出（类）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六）卫生健康支出（类）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款）医疗保障政策管理（项）：反映医疗保障待遇管理、医药服务管理、医药价格和招标采购管理、医疗保障基金监管等支出。

（七）卫生健康支出（类）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款）医疗保障经办事务（项）：指反映用于医疗保障经办事务方面的支出。

（八）卫生健康支出（类）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款）其他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支出（项）：指反映用于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九）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指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